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人力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人力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失业预测预警工作，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四）负责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负责落实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五）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六）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

配政策，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七)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区级表彰奖励活动。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性意见和方案，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执行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 武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 劳动就业管理局
4. 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
5. 人才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187.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8.9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45.83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62.9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187.70	本年支出合计	21,187.7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1,187.70	支 出 总 计	21,187.70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187.70	21,187.70	21,18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4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1,187.70	21,187.70	21,18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4001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21,187.70	21,187.70	21,18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187.70	1,453.69	19,734.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8.92	1,144.91	19,734.0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10.62	994.50	416.12
2080101	行政运行	656.70	656.7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12	0.00	416.12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37.80	337.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41	150.4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6	5.4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7	51.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98	92.98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715.07	0.00	12,715.07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18.00	0.00	18.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440.00	0.00	44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8,965.11	0.00	8,965.1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142.71	0.00	3,142.71
2080709	职业技能评价补贴	0.13	0.00	0.13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125.00	0.00	12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12	0.00	24.1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57.38	0.00	857.3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57.38	0.00	857.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44	0.00	5,745.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44	0.00	5,745.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83	145.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83	145.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5	25.9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4	20.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34	99.3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94	162.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94	162.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2	103.9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44	19.4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59	39.59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187.70	一、本年支出	21,187.7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87.7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8.92
		(八) 卫生健康支出	145.83
		(九) 节能环保支出	
		(十)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 农林水支出	
		(十二) 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62.94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其他支出	
		(廿三) 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 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187.70	支 出 总 计	21,187.70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87.70	1,453.69	1,243.13	210.55	19,734.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8.92	1,144.91	934.36	210.55	19,734.0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10.62	994.50	789.14	205.36	416.12
2080101	行政运行	656.70	656.70	451.34	205.36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12	0.00	0.00	0.00	416.12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37.80	337.80	337.8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41	150.41	145.22	5.1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6	5.46	0.27	5.1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7	51.97	51.9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98	92.98	92.98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715.07	0.00	0.00	0.00	12,715.07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18.00	0.00	0.00	0.00	18.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440.00	0.00	0.00	0.00	44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8,965.11	0.00	0.00	0.00	8,965.1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142.71	0.00	0.00	0.00	3,142.71
2080709	职业技能评价补贴	0.13	0.00	0.00	0.00	0.13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125.00	0.00	0.00	0.00	12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4.12	0.00	0.00	0.00	24.1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57.38	0.00	0.00	0.00	857.3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57.38	0.00	0.00	0.00	857.3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44	0.00	0.00	0.00	5,745.4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5.44	0.00	0.00	0.00	5,745.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83	145.83	145.8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83	145.83	145.8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95	25.95	25.95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54	20.54	20.5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9.34	99.34	99.3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94	162.94	162.9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94	162.94	162.9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2	103.92	103.92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9.44	19.44	19.4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59	39.59	39.59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87.70	1,453.69	1,243.13	210.55	19,734.01
504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1,187.70	1,453.69	1,243.13	210.55	19,734.01
504001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21,187.70	1,453.69	1,243.13	210.55	19,734.0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53.69	1,243.13	210.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1.34	1,151.3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2.07	192.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4.37	164.37	0.00
30103	奖金	244.98	244.9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0.36	240.3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98	92.9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49	46.49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79	59.7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8	6.3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92	103.9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55	0.00	210.55
30201	办公费	26.53	0.00	26.53
30205	水费	1.50	0.00	1.50
30206	电费	21.00	0.00	2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0	0.00	30.00
30216	培训费	6.05	0.00	6.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3	0.00	0.53
30226	劳务费	68.40	0.00	68.40
30228	工会经费	13.64	0.00	13.64
30229	福利费	10.09	0.00	10.0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0.00	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62	0.00	21.6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	0.00	5.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80	91.80	0.00
30302	退休费	52.24	52.2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55	39.55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53	0.00	6.00	0.00	6.00	0.5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734.01	19,7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19,734.01	19,7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19,734.01	19,7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19,734.01	19,7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354.92	35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益岗安置经费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51.20	5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补助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857.38	85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就业补助资金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12,715.07	12,71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益性岗位差额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5,745.44	5,7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人	李筱		联系电话	8893672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1187.70	100%	3718.26	2483.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单位资金	-	-	-	-
		合 计	21187.70	100%	3718.26	2483.3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43.13	5.87%	1377.49	1498.80
		运转类项目支出	210.56	1%	195.02	207.0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9734.01	93.13%	2145.75	777.50
		合 计	21187.70	100%	3718.26	2483.30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 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失业预测预警工作，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4. 负责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负责落实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5.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6. 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7. 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					

	区级表彰奖励活动； 8.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性意见和方案，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 执行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0.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年度工作任务	1. 保障机关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相关的工作经费； 2. 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任法律顾问所需经费； 3. 加强全区农民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农民工实际困难，系维稳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 4. 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制定、条件拟定、资格审查、面试复审、测试组织、面试组织、体检考核、公示聘用等各环节工作。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分级分类培训工作。开展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培训、各类专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人才资金资助项目评选评审工作，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5. 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核定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总量；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正常调整工资工作，日常工资审批工作；执行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手续的审批办理及待遇审核审批工作； 6. 开展全区涉及农民工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开展全区企业薪酬调查和人工成本监测调查工作等相关业务内容的工作经费； 7. 开展全区各项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全区人力资源机构和劳务派遣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全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工作的经费。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354.92	354.92	主要用于公共就业服务、职业技能培训、重点群体就业、人才队伍建设、大学生留汉工程、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等事项。

	培训经费	常年性项目	10	10	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劳动关系领域的新进及业务培训
	公益岗安置经费	常年性项目	51.2	51.2	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
	就业补助资金	常年性项目	12715.07	12715.07	主要用于就业困难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就业培训和就业服务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支出以及经省、市财政和人力资源部门共同确认的相关就业补贴政策支出。
	公益性岗位差额资金	常年性项目	5745.44	5745.44	根据武昌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19）同意公益性岗位相关人员去留、人员管理、经费保障等工作建议。“1、人员去留。我们征求了各用人单位的意见，为了妥善安置到期的公益性岗位人员，保证工作衔接稳定，建议保留享受期满人员继续在原岗位工作，其工资和社保待遇仍参照公益性岗位人员标准执行。2、人员管理。人力资源局负责

					对员额总量进行统筹管理，加强统筹协调、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各用工单位负责岗位人员的日常管理，包括劳动合同签订、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年度考核及日常考勤等。 3、经费保障。在保证员额总量不变、资金总量不大幅增加的基础上，现有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享受期满后，其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由区财政调整人员经费保障渠道。”
	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	常年性项目	857.38	857.38	发放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补贴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目标：稳岗扩就业、提质保民生		目标 1：打造就业创业质量高地 目标 2：打造劳动关系和谐高地 目标 3：打造人事管理规范高地				
年度目标 1：	打造就业创业质量高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办年初 规划项目开 展完成率	-	-	=100%	计划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学子留 汉高校招聘 会活动次数	-	-	≥2 次	计划指标
			主办学子留 汉高校招聘 会场次	-	-	≥2 场	计划指标
			开展春风行 动活动系列 招聘会场次	-	-	≥11 场	计划指标
			认真落实开 展招聘会活 动	-	-	≥30 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零工驿站运 营站点	-	-	=3 个
		零工驿站服 务人次		-	-	≥300 人	计划指标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列招聘会 提供岗位	-	-	≥30000 个
	新增高校毕 业生就业创 业人数			-	-	≥33700 人	计划指标

年度目标 2:	打造劳动关系和谐高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仲裁调解案 件数量	-	-	≥3000 件	计划指标
			劳动用工年 审完成率	-	-	≥5000 家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协 管员考核率	-	-	=100%	计划指标
			仲裁案件处 理数量	-	-	≥3000 件	计划指标
			劳动用工年 审完成率	-	-	≥5000 家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协 管员考核率	-	-	1	计划指标
			普法对象宣 传人次	-	-	≥500 人 次	计划指标
			新增基层调 解组织	-	-	≥10 家	计划指标
			“人社+工 会”工作室 处理案件数 量	-	-	≥50 件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协 管员考核率	-	-	1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劳动监察案 件按期结案 率	-	-	≥95%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案 件按期接收 率	-	-	≥95%	计划指标

			法律顾问对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完成情况	-	-	按期完成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案件按期结案率	-	-	≥95%	计划指标
			仲裁结案率	≥90%	≥90%	≥92%	计划指标
			调解成功率	≥60%	≥60%	≥65%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全过程记录	-	-	及时记录	计划指标
			劳动监察执法服装及时配备	-	-	及时配备	计划指标
			投诉回访率	-	-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人单位、劳动者合法权益	-	-	有效保障	计划指标
年度目标 3:		打造人事管理规范高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均招聘成本	-	≤1000 元 /人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均招聘成本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人均培	-	≤0.05 万元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	计划指标

			训成本			人均培训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聘用人员数量	-	-	≤19 人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变动审批	-	-	≥2000 人次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晋级及机关工人考核晋档审批	-	-	≥8000 人次	计划指标	
		全区事业人员和机关（参公）工人退休中人待遇申领信息审核	-	-	≥500 人次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聘人数	-	-	按计划及相关规定完成招聘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场次	-	-	=1 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合格率	-	-	≥95%	计划指标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率	-	-	≥8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新进事业人员素质提升	-	-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对新招聘人员满意度	≥90%	≥90%	≥95%	计划指标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人力资源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袁乔乔	联系电话	88936706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失业预测预警工作，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四)负责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的。负责落实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五)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六)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七)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区级表彰奖励活动。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综合性意见和方案，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执行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并完善相关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		

	施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项目主要内容	1. 保障机关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相关的工作经费。 2. 为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任法律顾问所需经费。 3. 加强全区农民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农民工实际困难，系维稳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 4. 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制定、条件拟定、资格审查、面试复审、测试组织、面试组织、体检考核、公示聘用等各环节工作。开展区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分级分类培训工作。开展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培训、各类专家、高层次人才计划、人才资金资助项目评选评审工作，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5. 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和福利政策，核定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总量；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正常调整工资工作，日常工资审批工作；执行国家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的政策、法规；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手续的审批办理及待遇审核审批工作。 6. 开展全区涉及农民工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件的协调工作，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开展全区企业薪酬调查和人工成本监测调查工作等相关业务内容的工作经费。 7. 开展全区各项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全区人力资源机构和劳务派遣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全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工作的经费。		
项目总预算	354.92	项目当年预算	354.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为 337.81 万元 2023 年年初预算批复为 552.92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4.9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4.9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54.9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就业招聘工作	包括事业招考面试、百万大学生留汉系列招聘会、进校园招聘会等		45.1	包括事业招考面试、百万大学生留汉系列招聘会、进校园招聘会等	
劳动关系信息技术相关费用	包括劳动监察指挥中心信息技术费用、仲裁专信息技术费用等		28.3	包括劳动监察指挥中心信息技术费用、仲裁信息技术费用等	
业务开展服务费用	包括劳动调解仲裁费、零工驿站运营费等		281.52	包括劳动调解仲裁费、零工驿站运营费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就业招聘工作		1 年		45.1	
劳动关系信息技术相关费用		1 年		28.3	
业务开展服务费用		1 年		281.5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加大监管力度、提高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主动作为、守正创新，纵深推进就业创业、人才人事、劳动关系、公共服务等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办年初规划项目开展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均招聘成本	≤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学子留汉高校招聘会活动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主办学子留汉高	≥2 场	计划标准

			校招聘会场次		
			开展春风行动活动系列招聘会场次	≥11 场	计划标准
			仲裁调解案件数量	≥3000 件	计划标准
			劳动用工年审完成率	≥5000 家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协管员考核率	=100%	计划标准
			仲裁案件处理数量	≥3000 件	计划标准
			劳动用工年审完成率	≥5000 家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协管员考核率	1	计划标准
			普法对象宣传人次	≥500 人次	计划标准
			新增基层调解组织	≥10 家	计划标准
			“人社+工会”工作室处理案件数量	≥50 件	计划标准
			局机关聘用人员数量	≤19 人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变动审批	≥2000 人次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晋级及机关工人考核晋档审批	≥8000 人次	计划标准
			全区事业人员和机关（参公）工人退休中人待遇申领信息审核	≥500 人次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数	按招聘计划及相关规定完成招聘	计划标准
			认真落实开展招聘会活动	≥30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劳动监察案件按期结案率	≥95%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案件按期接收率	≥95%	计划标准

			调解成功率	≥65%	计划标准
			仲裁结案率	≥92%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对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完成情况	按期完成	计划标准
			零工驿站运营站点	=3 个	计划指标
			零工驿站服务人次	≥300 人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全过程记录	有效记录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执法服装及时配备	及时配备	计划标准
			投诉回访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列招聘会提供岗位	≥3000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人数	≥33700 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新招聘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办年初规划项目开展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均招聘成本	-	-	≤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学子留汉高校招聘会活动次数	-	-	≥2 次	计划标准
			主办学子留汉高校	-	-	≥2 场	计划标准

			招聘会场次				
			开展春风行动活动系列招聘会场次	-	-	≥11 场	计划标准
			仲裁调解案件数量	-	-	≥3000 件	计划标准
			劳动用工年审完成率	-	-	≥5000 家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协管员考核率	-	-	=100%	计划标准
			仲裁案件处理数量	-	-	≥3000 件	计划标准
			劳动用工年审完成率	-	-	≥5000 家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协管员考核率	-	-	1	计划标准
			普法对象宣传人次	-	-	≥500 人次	计划标准
			新增基层调解组织	-	-	≥10 家	计划标准
			“人社+工会”工作室处理案件数量	-	-	≥50 件	计划标准
			局机关聘用人员数量	-	-	≤19 人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变动审批	-	-	≥2000 人次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晋级及机关工人考核晋档审批	-	-	≥8000 人次	计划标准

			全区事业 人员和机 关（参公） 工人退休 中人待遇 申领信息 审核	-	-	≥500 人次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 人数	-	-	按招聘计划及相关 规定完成招聘	计划标准	
			认真落实 开展招聘 会活动	-	-	≥30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劳动监察 案件按期 结案率	-	-	≥95%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 案件按期 接收率	-	-	≥95%	计划标准	
			调解成功 率	-	-	≥65%	计划标准	
			仲裁结案 率	-	-	≥92%	计划标准	
			法律顾问 对信息公 开、行政复 议、行政诉 讼完成情 况	-	-	按期完成	计划标准	
			零工驿站 运营站点	-	-	=3 个	计划指标	
			零工驿站 服务人次	-	-	≥300 人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 监察执法 全过程记 录	-	-	有效记录	计划标准
				劳动监察 执法服装 及时配备	-	-	及时配备	计划标准
			投诉回访 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系列招聘	-	-	≥30000 个	计划标准	

		指标	会提供岗位				
			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人数	-	-	≥33700 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新招聘人员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培训经费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张娜	联系电话	88936742
单位地址	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规定》的通知（人社部规〔2019〕4 号） 2. 《关于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进一步加强学员管理的规定》（中组发〔2013〕8 号） 3. 《关于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进一步严肃干部教育培训纪律的通知》“劳动监察人员的培训情况，学习成绩作为劳动监		
项目主要内容	重视干部教育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要求建设学习型政党和学习型干部队伍。高校在新知识、新技能、新信息、新理论等知识教育方面具有优势，将这种学科优势与干部培训需求有效对接起来，能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了进一步贯彻《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实施意见》（鄂发[2016]19 号）、《武汉市关于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实施意见》（武发[2016]16 号）文件精神，努力实现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的意见》（劳社部发【2005】3 号）要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执法能力建设。通过举办学习《条例》培训班、专题研讨和典型案例分析等形式，提高劳动保障监察员的业务素质和办案能力。加强监察队伍勤政廉政建设，严守监察工作纪律，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努力为群众办实事，树立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的形象。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批复为 10 万元 2023 年年初预算批复为 1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0 —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培训	完成事业人员岗前培训		10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培训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培训		1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抓好人才培养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年初培训计划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人均培训成本	≤0.15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场次	=1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合格率	≥80%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率	≥8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新进事业人员素质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人均培训成本	-	-	≤0.15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场次	-	-	=1 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新招聘人员培训合格率	-	-	≥80%	计划标准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率	-	-	≥8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新进事业人员素质提升	-	-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	-	≥80%	计划标准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岗安置经费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陈佳	联系电话	88936768
单位地址	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贯彻落实《湖北省就业促进条例》，进一步建立健全就业援助制度，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按照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52号）、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人社规〔2017〕5号）等文件精神，稳定和扩大就业，扶持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 人力资源局作为公益性岗位的主管部门，统一全区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发放、审核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是否符合条件、规范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 3. ①帮助用人单位对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包括组织招聘面试、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缴纳以及工伤、工亡等特殊情况处理，保障在岗人员劳动权益，提高用人单位工作效率；②实现对公益性岗位人员的统一管理，确保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符合要求，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发放准确，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充分释放补贴资金的社会效益。		
项目主要内容	1. 主要投向公益性岗位人员招聘、代发工资、代缴社保以及申请工伤、工亡等综合人力资源服务； 2. 工作任务在于，①全面做好全区 2000 余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的管理，确保工资及时准确发放、社保按月足额缴纳以及其他劳动权益得到充分保障；②确保公益性岗位人员身份符合安置条件，人员进入、退出均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保障相关补贴资金规范使用。		
项目总预算	51.2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1.2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与当年预算相比无重大变化。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1.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益性岗位人力资源综合服务费用	维托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对全区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人力资源综合服务，包括代缴社保、代发工资、人员招聘以及其他人力资源服务		51.2	公益性岗位派遣服务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公益性岗位人力资源综合服务费用	1 年	51.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公益性岗位的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公益性岗位的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1.2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人员人事、社保、劳动政策法规培训场次	≥1	计划标准
			组织招聘次数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享受期满人员退出率	100%	计划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人员社保缴纳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益性岗位人员日常管理	完善	计划标准
			安置人员是就业困难人员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置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	-	≤51.2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人员人事、社保、劳动政策法规培训场次	-	-	≥1	计划标准
			招聘组织次数	-	-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享受期满人员退出率	-	-	100%	计划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率	-	-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人员社保缴纳及时率	-	-	≥9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公益性岗位人员日常管理	-	-	完善	计划标准

			安置人员 是就业困 难人员	-	-	是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安置人员 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陈雯	联系电话	1897120503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十五条规定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就业专项资金用于促进就业工作”。《湖北省就业促进条例》第十一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实行有利于促进就业的财政政策,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每年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比例资金作为就业专项资金,并逐年增加”。第三十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将公共就业服务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就业补助资金由区人资局下属的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武昌区劳动就业管理局、武昌区人才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具体实施。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出各类就业创业补贴,支持就业创业工作各项绩效目标,促进全区稳定就业。		
项目主要内容	就业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就业困难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就业培训和就业服务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支出以及经省、市财政和人力资源部门共同确认的相关就业补贴政策支出。		
项目总预算	12715.07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2715.07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 16345.34 万元; 2024 年预算 15203.48 万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从就业补助资金支出的人员逐年减少, 2023 年有 1105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纳入预算; 2024 年有 1049 名公益性岗位纳入预算; 2025 年有 844 名公益性岗位纳入预算。(因按照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要求, 截至 2022 年 9 月底全区公益性岗位享受期满 3 年有 1104 人, 无法再用就业专项资金列支岗位和社保补贴。经区委政府研究, 公益性岗位 2022 年 10 月及之后到期人员, 需由就业专项资金支出的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调整为区政府其他科目资金的金额。)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715.0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715.0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2715.0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益性岗位补助经费（就业补助资金）	公益性岗位补助经费（就业补助资金）		3294.97	根据公益性岗位标准测算	
技能培训补贴	技能培训补贴		320.00	根据技能培训补贴标准测算	
创业培训补贴	创业培训补贴		1200.00	根据创业培训补贴标准测算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100.00	根据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标准测算	
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	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		2.00	根据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补贴标准测算	
一次性创业补贴	一次性创业补贴		25.00	根据一次性创业补贴补贴标准测算	
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	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		5.00	根据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标准测算	
职业介绍补贴	职业介绍补贴		18.0000	根据职业介绍补贴标准测算	
企业吸纳困难就	企业吸纳困难		886.83	根据企业社	

业人员、高校毕 业生养老失业医 保补贴	就业人员、高 校毕业生养老 失业医保补贴			保补贴标准 测算	
灵活就业人员社 保补贴	灵活就业人员 社保补贴		8078.28	根据灵活就 业人员社保 补贴标准测 算	
贫困劳动力吸纳 奖补	贫困劳动力吸 纳奖补		1.00	根据贫困劳 动力吸纳奖 补标准测算	
职业技能鉴定补 贴	职业技能鉴定 补贴		0.128	根据职业技 能鉴定补贴 标准测算	
返乡创业园场租 水电补贴	返乡创业园场 租水电补贴		10.00	根据返乡创 业园场租水 电补贴标准 测算	
初创企业场地租 金补贴	初创企业场地 租金补贴		6.00	根据初创企 业场地租金 补贴补贴标 准测算	
新业态从业人员 意外伤害保险补 贴	新业态从业人 员意外伤害保 险补贴		0.12	根据新业态 从业人员意 外伤害保险 补贴标准测 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就业综合指数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就业综合指数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00 元-4000 元/人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923.73 元/ 月、673.17 元/月	计划标准
— 3 —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2010 元/月	计划标准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800 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800 人	计划标准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13000 人	计划标准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10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2000 人	计划标准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5.00%	计划标准
			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人数	≥33700 人	计划标准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4200 人	计划标准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700 人	计划标准
			返乡创业人数	≥335 人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计划标准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无	计划标准
			就业创业补贴政策覆盖率（指标解释见注 3）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好差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00 元-4000 元/人	100 元-4000 元/人	100 元-4000 元/人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923.73 元/月、673.17 元/月	923.73 元/月、673.17 元/月	923.73 元/月、673.17 元/月	计划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2010 元/月	2010 元/月	2010 元/月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400	800	800	计划标准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14000	13000	11000	计划标准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2200	1000	9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2000	22000	25500	计划标准
			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人数	33700	33700	33700	计划标准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4200	4200	4200	计划标准
			就业困难	2700	2700	2700	计划标准

			人员就业 人数				
			返乡创业 人数	335	335	33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 指标	零就业家 庭帮扶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因就业问 题发生重 大群体性 事件数量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就业创业 补贴政策 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好差评满 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差额资金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陈雯	联系电话	18971205030
单位地址	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武昌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19）同意公益性岗位相关人员去留、人员管理、经费保障等工作建议。“1、人员去留。我们征求了各用工单位的意见，为了妥善安置到期的公益性岗位人员，保证工作衔接稳定，建议保留享受期满人员继续在原岗位工作，其工资和社保待遇仍参照公益性岗位人员标准执行。2、人员管理。人力资源局负责对员额总量进行统筹管理，加强统筹协调、工作指导和督促检查；各用工单位负责岗位人员的日常管理，包括劳动合同签订、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年度考核及日常考勤等。 3、经费保障。在保证员额总量不变、资金总量不大幅增加的基础上，现有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享受期满后，其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由区财政调整人员经费保障渠道。”		
项目主要内容	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中不能从就业补助资金支出的其他资金。		
项目总预算	5745.44	项目当年预算	5745.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4350.08 万元；2024 年预算 4981.29 万元。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从就业补助资金转入非就业资金的人员逐年增加，2023 年有 1104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纳入非就业补助资金预算；2024 年有 1264 名公益性岗位纳入预算；2025 年有 1469 名公益性岗位纳入预算。（因按照市人社局、市财政局要求，截至 2022 年 9 月底全区公益性岗位享受期满 3 年有 1104 人，无法再用就业专项资金列支岗位和社保补贴。经区委政府研究，公益性岗位 2022 年 10 月及之后到期人员，需由就业专项资金支出的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调整为区政府其他科目资金的金额。）1 —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745.4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45.4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745.4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益性岗位差额资金	公益性岗位差额		5745.44	公益性岗位差额经费5745.44万元，较上年增加734.29万元。（原社保专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差额发放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公益性岗位工资及社保差额发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就业（含参照公益性岗位管	≥1900	计划标准

			理的岗位)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就业（含参照公益性岗位管理的岗位）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好差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就业（含参照公益性岗位管理的岗位）	≥1900	≥1900	≥19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因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无	无	无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好差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陈雯	联系电话	88936769
单位地址	武昌区解放路 530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		
支出项目类别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武人社函[2018]268 号 《关于做好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工作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发放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补贴		
项目总预算	857.38	项目当年预算	857.3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无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57.3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7.3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57.3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补贴	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补贴		857.38	根据文件武人社函〔2018〕268号中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做好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做好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人均标准	≥35 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人数	≤705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及家			35 元-1040 元	计划标准

			属帮扶补贴人均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人数			≤705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支农返汉人员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昌区人力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昌区人力资源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1187.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9270.86 万元，增长 1005.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21187.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87.7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21187.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3.69 万元，占比 6.86%；项目支出 19734.01 万元，占比 93.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187.7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8.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5.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2.9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87.70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1187.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9270.86 万元，增长 1005.35%，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453.69 万元，占 6.86%，其中：人员经费 1243.14 万元、公用经费 210.55 万元；项目支出 19734.01 万元，占 93.1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656.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83 万元，增长 1.05%，主要是：口径变动，本年度将员额补助纳入业务补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 416.1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31 万元，增长 1.05%，主要是：项目经费中人力资源工作经费较上年度增长。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337.8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5.02万元,下降9.39%,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5.4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长3.8%,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51.9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0.76万元,增长26.11%,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92.9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15万元,下降4.27%,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1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

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44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4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8965.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965.1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3142.7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142.7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评价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0.1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求职和创业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

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24.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4.12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5年预算数857.3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57.3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5745.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745.44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以前年度由财政拨付的公益性岗位差额、就业补助资金、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等项目于本年度下放至单位年初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25.9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86万元,下降3.21%,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20.5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2万元,下降5.61%,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99.3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9.18万元,下降8.46%,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103.9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6.13万元,下降13.44%,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9.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86万元,下降8.73%,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39.5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7万元,下降1.74%,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应人员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53.6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43.14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1151.34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1.8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210.5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保有车辆数量未发生变化。

3. 公务接待费 0.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4.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相应预算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9734.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734.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公益岗安置经费项目 51.2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公益岗位人员的工作经费。

（二）公益性岗位差额项目 5745.44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公益岗位人员的工资薪金。

（三）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12715.07 万元。主要用于就业困难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就业培训和就业服务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支出以及经省、市财政和人力资源部门共同确认的相关就业补贴政策支出。

（四）培训经费项目 10 万元。主要用于提高全区事业、社会公共就业服务人员、劳动监察人员、人事仲裁员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训。

（五）人力资源工作经费项目 354.92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人力资源工作正常运转的所需的工作经费，包括全区事业人员管理及招录、岗位履职、日常督办督查、劳动监察、劳动仲裁、人才活动、劳动就业等工作。

（六）支农返汉人员及家属帮扶补贴项目 857.3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支农返汉群体帮扶补贴。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10.5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40.08 万元，增长 23.51%，主要原因是口径变动，本年度将员额补助纳入业务补助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39.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1.83 万元，增长 5.23%，主要原因是仲裁案件数量增加，法律服务费用增长。其中：货物类 3 万元，工程类 0 万

元，服务类 436.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345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0 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34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21187.70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6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

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 反映财政用于落实相关职业培训政策方面的补贴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 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评价补贴(项): 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给予的补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求职和创业补贴(项): 反映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给予的一次性求职补贴, 以及为支持符合条件的群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 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 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